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鍾慈儀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1005151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新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400096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40009627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40009627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40009627_ATTACH3.pdf、
376735100E_1140009627_ATTACH4.pdf)

主旨：有關貴校經推薦參加「2025 IEYI 世界青少年發明展暨臺灣選拔賽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4年2月4日師大工教字第114100218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訂於114年2月15日(星期六)至2月16日(星期日)，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綜合體育館舉行，同意帶隊教師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得依實際出席情形於2年內覈實補休。

三、檢附來函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桃園區青溪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元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大園區竹圍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大溪區仁善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員樹林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中正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內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青埔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新明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新街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興仁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平鎮區東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義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慈

教務處

114/02/06 22:31



文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桃園區西門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建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國民小學、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八德區霄裡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